

关于注销《行政执法证》的公告

为全面加强执法人员资格管理，建立健全行政执法人员退出机制，根据《湖南省行政执法人员和行政执法辅助人员管理办法》（省人民政府令第 280 号）对规范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工作要求，对因工作调动、离职、其他等原因的以下 2 名行政执法人员所持有的行政执法证件予以注销。

姓名：熊海燕，男，执法部门：湘乡市应急管理局，执法证编号：18030424047。

姓名：贺中付，男，执法部门：湘乡市应急管理局，执法证编号：18030424049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被注销的行政执法证件即时失效，相关人员无行政执法资格不得从事行政执法工作，原执法证号由执法单位收回备用。

特此公告。

湘乡市应急管理局

2025 年 3 月 21 日